














操作指南 |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现已集成环评报告公示、验收报告公示、公众参与公示、土壤与地下水调查公示、固体废物处置信息公开、水保验收公示、环境应急预案公示、企业环境信息披露、建设单位信息公开、清洁生产、信息披露、机构合作展示等 12 版块。



	环评报告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全文公示专区	9350 / 9809	环评报告表全文公示
	验收报告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报告及验收意见公示专区	23543 / 2374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公众参与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公众参与公示专区	1967 / 1982	开县小园一级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
	土壤与地下水调查公示 全国土壤与地下水环境监测、污染现状调查公示专区	2858 / 2908	淄博市周村区南河村棚改项目地块土
	固体废物处置信息公开 根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29条，企事业单位公开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	55 / 55	临汾市尧都区奇奇门窗加工厂2021
	水保验收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自主验收公示专区	49 / 49	中电投开封兰考东坝头风电场工程项
	环境应急预案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与园区环境应急预案公示专区	642 / 666	南昌中山皮肤病医院有限公司 突发
	企业环境信息披露 依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开展信息披露专区	212 / 217	濮阳科茂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危废转移
	建设单位信息公开 全国各行业排污企事业单位相关排污信息内容公示专区	1794 / 1810	关于杭州康景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建设
	清洁生产 清洁生产审核公示	128 / 128	江阴申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清洁生产
	信息披露 排污单位环境信息披露	31 / 31	德州海中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机构合作展示 环保相关咨询、监测、工程企事业单位宣传版块	23 / 25	
	问题反馈与求助 已发布公示信息需修改处理，或对账号注册、信息发布等疑问，可发帖求助	403 / 805	

▶全网域名：gs.eiacloud.com，欢迎访问使用，建议收藏！

目录

一、登录 注册	2	四、下载《公示证明》	7
二、发布公示	3	五、环评报告公示依据	8
三、企业认证	6	六、问题反馈与求助	11

一、登录|注册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无需**邀请码**注册，可采用**手机号码/微信**等第三方平台注册登录。

环评云助手 APP无缝对接『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可直接采用环评云助手 APP 首页「扫一扫」功能扫码登录！**

第一步：浏览访问 gs.eiacloud.com，进入『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点击右上角**「登录|注册」**；



第二步：推荐使用**环评云助手 APP**首页**「扫一扫」**功能扫码登录使用；

温馨提示：如无**环评云助手 APP**账号，可使用**手机号码/微信**等第三方平台登录使用。



二、发布公示

第一步：首页选择合适的公示类别，点击标题进入对应的公示版块▼



第二步：点击右上方「发帖」即可进入发帖界面：



注意事项

- ▶公示版块/项目位置：必填，需如实填写（选择）；
- ▶公示标题：建议填写“XX项目XX公示”，要求不少于8个字；
- ▶公示项目：即项目名称，一般为“XX建设单位XX项目”；

▶**公示内容**：如实填写，要求不少于 20 个字。此外，系统可支持 doc, docx, xls, xlsx, ppt, pptx, txt, chm, pdf, zip, rar, gif, jpg, jpeg, png, bmp, mp3 等多种格式的附件与附图，建议单个文件不超过 20MB。



▶**公示时长**：可选择系统自带的常见「**公示时长**」（即：10 个工作日/15 个工作日/20 个工作日）或手动输入个工作日，亦可按实际需求手动切换为**自然日**；

▶**公示有效期**：默认跟随公示时长自动转换。



▶**到期提醒**：公示到期后，可在环评云助手 APP 个人中心查收「到期提醒」

（路径：环评云助手 APP-我的-消息-公示通知）▼



▶**公示权限**：公示发布成功后，普通用户 48 小时内可通过点击帖子主页右上方的「编辑」按钮修改帖子内容（含正文及附件），企业认证用户修改权限延至 5 天。

此外，企业认证用户可手动选择「公示到期后持续展示，但不可下载附件」或「公示到期后不再公开展示公示报告」等专享权限▼

附件 发布后2日内（认证企业为5日内）可对已发布公示进行修改，公示期后可在“我的公示”下载公示证明。

* 公示时长 创建或复制日 10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___个工作日

注：系统核算工作日仅剔除周六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及2022年度国家已公布调休方案，请自行确认截止日的准确性。

公示有效期 2022.07.16

到期提醒 云助手APP提醒 短信提醒

* 公示权限 到期后持续展示 到期后持续展示，但不可下载附件 到期后不再公开展示公示报告

三、企业认证

第一步：点击右上角的头像，获取**个人中心**菜单，点击「**认证机构**」▼



第二步：点击页面下方「**去认证我的企业**」，按系统提示**提交材料**，审核通过即可▼



►温馨提示：APP端「**企业认证**」[操作指南](#)点这里！

四、下载《公示证明》

公示结束后，可以通过「个人中心-我的公示」找到已经公示结束的帖子，进入帖子详情页下载《公示证明》文件。



《公示证明》示意图▲

▶温馨提示：已删除的帖子无法下载《公示证明》。

五、环评报告公示依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境部令第4号）

环评报告从委托编制开始至审批部门批复全过程，一共需要建设单位自主开展三次信息公示，审批部门开展三次信息公示，各公示阶段时间节点及要求如下：

建设单位三次信息公示

✚ 第一次公示：

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络信息公示

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简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

✚ 第二次公示：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网络信息公示，同期展开2次纸媒公示及张贴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0个工作日。

第十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 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第三次公示：

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第十九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组织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参与说明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 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二) 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

(三)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向公众反馈的情况等。

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

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

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主管部门三次信息公示

✚ 主管部门第一次公示：

通过主管部门网络平台，公开拟受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示期由主管部门确定，一般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第二十二條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受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后，应当通过其网站或者其他方式向社会公开下列信息：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
- （二）公众参与说明；
-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 主管部门第二次公示：

通过主管部门网络平台，公开受理项目拟审批公示，公示期由主管部门确定，一般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第二十三條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环境影响报告书作出审批决定前，应当通过其网站或者其他方式向社会公开下列信息：

- （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
- （二）建设单位名称；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 （四）建设项目概况、主要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
- （五）建设单位开展的公众参与情况；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 主管部门第三次公示：

主管部门出具批复 7 个工作日内，通过主管部门网络平台，公告审批决定全文，并依法告知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权利及期限。

第二十七条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自作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或者其他方式向社会公告审批决定全文，并依法告知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权利及期限。

特别说明

第三十一条 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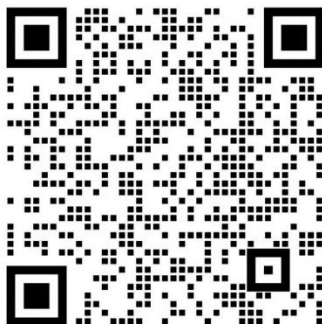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六、问题反馈与求助

公示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均可移步「[问题反馈与求助](#)」发帖求助，管理员不定期跟进处理。

紧急问题，请[微信联系官方客服【公示平台小助手】](#) ▼



长按识别二维码添加【公示平台小助手】为好友(工作时间:上午9:00~下午6:00)